

公共图书馆第五次评估定级标准（少儿馆部分） 释读

胡 洁 汪东波 支 娟 李 彬

摘 要 少儿图书馆第五次评估定级系列标准,基于第四次评估标准修订而成,修订思路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少儿图书馆的公共馆属性、少儿图书馆的特性、各级图书馆在少儿图书馆服务体系中的不同功能定位。修订的重点包括:调整框架体系及各部分所占分值,调整指标数量,对设施与设备、经费与人员、文献资源等各部分指标进行调整,规范不同分值的档数划分标准。在修订标准的调研中发现:少儿图书馆评估相关的统计数据缺失,相关研究成果较少,标准规范体系不健全。表4。参考文献16。

关键词 公共图书馆 少儿图书馆 评估标准 图书馆事业

分类号 G258.2

An Interpretation of the Standard of the Fifth Assessment and Rating of Public Libraries for Children in China

Hu Jie, Wang Dongbo, Zhi Juan & Li Bin

ABSTRACT Children's library standard of the fifth assessment and rating of public libraries is revised on the basis of the fourth assessment and rating standard. The revision work considers factors in three aspects: the public nature of the children's library, the particularity of the children's library, and the different orientation and function of library at all levels in the regional children's library service system. The revision work focuses on the following aspects: optimizing the framework and the scores of indicators, adjusting the amount of indicators, improving indicators as facilities and equipment, funds and personnel, and document resources, and regulating the standard of dividing different levels for different scores. The research of standard revision reflects the lack of relevant statistics, less previous research findings and an imperfect system of standards. 4 tabs. 16 refs.

KEY WORDS Public libraries. Children's libraries. Assessment standards. Librarianship.

自1994年以来,文化部已先后开展了四次全国性公共图书馆评估工作。自第二次评估开始,每次评估前都会对前一次评估标准进行修订,以更好地符合事业发展的现状与趋势,充分发挥评估定级工作对公共图书馆事业发展的促进作用。

2012年12月,文化部下发《文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县以上公共图书馆第五次评估定级工作的

通知》,全国公共图书馆第五次评估定级工作正式启动。在此之前,国家图书馆研究院受文化部委托,专门组建了普通公共图书馆和少儿图书馆两个修订小组,在全国公共图书馆第四次评估标准的基础上,修订起草了公共图书馆第五次评估定级系列标准,其中四项涉及独立建制少儿图书馆的评估定级。本文对此次少儿图书馆系列标准修订的相关

情况进行介绍,以期与业界交流。

1 标准修订的背景

自 2009 年第四次公共图书馆评估以来,图书馆事业发展的外部和内部环境都发生了巨大变化:信息技术迅猛发展,政府对图书馆事业的关注和支持力度不断加大,社会公众对图书馆的需求日益增长,图书馆自身的管理理念和服务精神也得到突破性提升,我国公共图书馆事业迎来了历史上最好的发展时期。

少儿图书馆作为公共图书馆事业的一部分,在这一时期也得到更多的关注,并呈现出一些特有的新动向和新发展。我国政府出台一系列与少儿馆相关的政策文件^[1-2],为少儿图书馆的发展提供了一个良好的政策环境;一批少儿馆新馆建成开放,仅 2011 年一年就有福建、甘肃、东莞、宁波、铁岭等地新建少儿馆并对外开放,设施条件显著提升,服务空间更加完善;系统介绍公共图书馆未成

年人服务的专著问世^[3-4],少儿图书馆理论研究日渐深入,理论体系更加丰富;与少儿图书馆相关的研讨会纷纷召开,不仅促进了图书馆少儿阅读活动的开展,也为少儿图书馆界与儿童文学创作界、出版界、销售界的沟通与合作创造了机会;2012 年 9 月,国家图书馆少儿馆编制的《全国少年儿童图书馆基本藏书目录》(2012)^[5]正式出版,为各地少儿图书馆的馆藏建设提供了依据;此外,全国各地的少儿图书馆服务创新频出,并形成了一些服务品牌(如温州少年儿童图书馆的“毛虫变蝴蝶”、深圳少儿图书馆的“喜阅 365”、苏州图书馆的“悦读宝贝计划”等);图书馆界对弱势少儿群体的服务也日益重视,2011 年北京西城区少儿图书馆建成残疾人分馆,向残疾儿童开放服务。

从相关统计数据来看,2007—2011 年间,少儿图书馆机构数从 84 所增至 94 所,在馆舍面积、信息化设备、文献资源及人员队伍建设^①等各方面都有所提升,在流动服务和分馆建设等服务网络建设方面的进展尤为显著(见表 1)。

表 1 2007 年与 2011 年我国少儿图书馆部分事业发展数据对比表^②

名称	年份数据			
	2007 年	2007 年馆均	2011 年	2011 年馆均
建筑面积(千平方米)	184	2.2	251	2.67
阅览坐席(个)	20,753	244.9	22,066	234.7
拥有计算机(台)	3,488	41.5	4,987	53.1
从业人员(人)	1,652	19.7	1,764	18.7
藏量(千册、件、套)	1,545	18.4	2,321	24.7
当年新增藏量(千册、件)	1,300	15.5	2,333	24.8
总流通人次(千人次)	13,268	157.9	18,809	200
流动图书馆书刊借阅人次(千人次)	206	2.45	1,573	16.7
流动图书馆书刊借阅册次(千册次)	323.6	3.85	2,717	28.9
分馆数量(个)	234	2.78	816	8.68

① 从 2007 年与 2011 年数据来看,少儿馆的馆均从业人员数量有所下降,但 2007 年高级职称人员占从业人员比例为 10.3%,2011 年该数据为 11.1%,说明虽然从业人员数量下降,但质量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

② 本表 2007 年数据来源于《中国图书馆年鉴》(2008),2011 年数据来源于文化部财司。第四次评估工作是 2009 年启动的,评估标准是 2008 年修订的,依据的应为 2007 年或更早的数据,故此处将 2007 年数据与第五次评估标准制订依据的 2011 年数据做比对,以确保数据对比结果切实反映了两次评估之间事业发展的差距。

2 标准修订的思路

第五次少儿图书馆评估系列标准制订思路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2.1 基于少儿图书馆的公共馆属性进行修订

少儿图书馆作为公共图书馆事业的一部分,公共图书馆事业近年来的一些突破性进展和发展趋势的重大变化也同样适用于少儿馆,在修订少儿馆评估标准中必须体现这一点。例如,少儿图书馆同样要遵照执行一系列对于公共图书馆事业具有重要影响的政策文件、标准规范。因此,此次少儿图书馆标准修订加强了与两部委关于“三馆一站”免费开放文件^[6]、《公共图书馆服务规范》^[7]等重要政策、标准相衔接,以使实践与政策保持一致,包括新增指标“免费开放专项经费”,修改“互联网接口”和“每周开馆时间”指标值等。

2.2 基于少儿图书馆的特性进行修订

尽管少儿图书馆属于公共图书馆的范畴,但由于其服务对象、承担的社会职能和事业发展状况都不同于普通公共图书馆,其评估标准在指标设置上则与普通公共图书馆有所差异,这是对第四次少儿图书馆评估标准进行修订时需要着重考虑的问题。

首先,少儿馆与普通馆的服务对象不同。这些差异主要反映在设施设备、文献资源、服务内容与方式等方面,少儿馆的服务对象主要为0—16岁(或18岁)的未成年人,因此设置了一些普通馆没有的指标,如:低幼儿童玩具室、相关的声像服务设备、连环画等低幼读物入藏以及课外阅读辅导等。

其次,少儿馆和普通馆承担的职能不同。以省级馆为例,省级普通馆作为各地公共图书馆服务体系中的最高一级,不仅承担着收藏文献、提供公共服务等公共图书馆的基本职能,还承担着本行政区域内的地方文献收藏中心、古籍保护中心、地方出版物呈缴本收藏中心等职责,而且中国图书馆学

会、全国图书馆联合编目中心、文化共享工程也都是依托省级普通馆开展各地区工作,因而产生了呈缴情况、地方文献入藏、古籍保护、联合编目、图书馆学会工作以及共享工程省级分中心等特有指标。相比之下,省级少儿馆虽然也是“省级”馆,但目前至多只能在本地区少儿图书馆的协调协作和业务辅导工作中发挥作用,因此其评估标准中未列上述指标。

第三,少儿馆和普通馆在事业发展方面存在差距。例如在科研方面,我国少儿馆界一直比较薄弱,开展资源建设与服务往往凭借实践经验,因此普通馆标准中的科研立项、科研成果获奖、专著撰写等方面的指标,在少儿馆中就没有要求。又如,长期以来少儿馆的馆藏结构以传统资源为主,主要是图书、期刊、报纸、音像制品等,在数字资源尤其是特色数据库建设方面开展的比较少。因此,少儿馆评估标准中不仅没有信息节点、存储容量等数字设备指标,而且在数字资源建设方面的指标也远不如普通馆详细。

在上述分析的基础上,考虑到与第四次评估相比,第五次评估背景下的少儿图书馆服务对象和承担职能并未发生实质性变化,因此这两部分特有指标项目的设置也没有实质性的修改。然而,如前所述,由于这一时期少儿图书馆事业的各个方面都得到了较大发展,我们根据事业发展的实际情况与未来要求对一些指标项目进行了必要的增减:例如,为充分发挥《全国少年儿童图书馆基本藏书目录》(2012)对各馆馆藏建设的指导作用,新增指标《全国少年儿童图书馆基本藏书目录》(2012)入藏率;考虑到少儿数字图书馆的快速发展,新增指标“网络服务”,删除指标“声像服务设备”,细化指标“数字资源建设”;近年来少儿图书馆流动服务和分馆建设发展迅猛,因此新增指标“流动服务”,以体现对这一发展趋势的肯定与鼓励;考虑到近年来少儿图书馆相关研究得到业界更多重视,少儿图书馆的进一步发展也需要理论研究的指导,新增指标“科研立项”,以强调对从业人员科研能力的要求等。除指标项目的增减外,还基于《中国图书馆年鉴》、

新闻出版署《全国新闻出版业基本情况》等统计数据对指标值进行了适当调整。

2.3 基于各级图书馆在少儿图书馆服务体系中的不同功能定位进行修订

省、市、县三级少儿图书馆在本地区少儿图书馆服务体系中的功能定位是不同的,省级少儿图书馆是本省少儿图书馆服务体系建设的核心,市级少儿图书馆是承上启下的“中坚力量”,而县级少儿图书馆则是最广泛的基础。因此,对县馆的功能要求主要是做好本馆建设与服务,对于市馆和省馆而言,除了做好本馆建设与服务以起到典型示范作用

外,还应当通过开展协调协作、业务辅导和业务培训等方式推动本市/省少儿图书馆服务体系建设。

因此,本次修订首先确定了省级少儿馆评估标准及其取值,在此基础上,结合市级、县级少儿图书馆的功能定位,分别进行相应调整。在指标项目上,省级最多,市级、县级相应减少(见表2);在指标值上,除无具体数值的指标和个别指标(如“当年新入藏图书编目率”)外,省级的指标值往往最高,市级、县级相应降低。在指标所占分值上,省、市级的协作协调指标占80分,县级只占60分,且没有业务辅导和培训指标。

表2 各级少儿馆指标数量对比表

	一级指标(个)	二级指标(个)	三级指标(个)	四级指标(个)	实际测评指标①(个)
省级	7	31	56	17	81
市级	7	30	52	12	75
县级	7	33	45	8	70

3 标准修订的重点与依据

与第四次评估标准相比,第五次评估标准重点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了调整,在此以省级少儿馆评估标准为例说明。

3.1 整体调整

3.1.1 框架体系及各部分所占分值的调整

此次修订首先对标准的整体框架即一级指标进行了调整:将第四次评估标准的第一大部分“办馆条件”分解为“设施与设备”和“经费与人员”两大部分,并将原“办馆条件”部分的“总藏量”指标调整至第三大部分“文献资源”部分(原名称为“基础业务建设”);原第五大部分“文化共享工程建设”更名为“重点文化工程”,放在第七部分;将原第七大部分“表彰、奖励”项与原第六大部分“管理”合并为“管理与表彰”;各大部分的名称均有修

改,分值均有微调。调整前后的标准框架及其分值对比见表3(见下页)。

3.1.2 指标数量的调整

与第四次评估相比,第五次评估标准的一、二级指标数量保持不变,三、四级以及实际测评指标数量都有所增长,考核范围更加全面,考核内容更加细化。调整前后的各级指标数量对比见表4(见下页)。

3.2 各大部分指标的重要调整

3.2.1 设施与设备

在这一部分中删除了指标“声像服务设备”,因为图书馆原有的模拟声像服务已基本被数字网络服务所替代。

调整了3项指标:将原“电子阅览室计算机数量”和原“OPAC 专用计算机数量”两个指标合并成为“读者用机数量”,主要考虑到将电子阅览室计算机和 OPAC 专用机分开是早期信息服务方式,现

① 实际测评指标指没有下级指标、有实际考核内容的指标。

表 3 调整前后省级少儿馆标准框架及分值对比表

第四次评估		第五次评估	
各部分名称	分值	各部分名称	分值
①办馆条件	215	①设施与设备	110
		②经费与人员	120
②基础业务建设	235	③文献资源	210
③读者服务工作	290	④服务工作	320
④业务研究、辅导、协作协调	110	⑤协作协调	80
⑤文化共享工程建设	50	⑦重点文化工程	40
⑥管理	80	⑥管理与表彰	120
⑦表彰、奖励	20		

表 4 调整前后省级少儿馆各级指标数量对比表

	一级指标(个)	二级指标(个)	三级指标(个)	四级指标(个)	实际测评指标(个)
第四次评估	7	31	54	9	76
第五次评估	7	31	56	17	81

在大多数图书馆已实现二者合一;《公共图书馆服务规范》^[7]规定省级、地级和县级馆互联网接口至少应达到 100 兆、10 兆和 2 兆,因此将原指标“网络对外接口”改为“互联网接口”,省级、市级和县级少儿馆评估分别取 100 兆、10 兆和 2 兆为指标次低值或最低值;将“读者用机数量”指标值从 30—55 调高至 45—65,主要考虑 2010 年全国少儿图书馆平均计算机拥有量已达 53 台^[8]。

3.2.2 经费与人员

经费部分新增指标 2 项。新增“财政拨款年增长率/当年财政收入增长率”,采取对投入数额和投入比例都进行评估的方法,既鼓励高投入地区保持现有投入标准,同时也激励低投入地区随着本地财政收入增长不断增加对图书馆事业的投入;应业界强烈呼声,新增指标“免费开放专项经费”,以督促地方财政配套经费足额落实到位。

人员部分删除“大专以上学历人数/职工人员总数”和“初级职称人员数/业务人员总数”,主要考虑近几年从业人员的学历、职称普遍提高,考核此项指标已意义不大;同时,将第四次评估中业务研究下的“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数”调整到这里,并新增“科研立项”,以强化对从业人员科研能力的要求。

3.2.3 文献资源

这一部分新增指标 3 项。新增“当年新入藏图书编目率”,与第四部分“服务工作”下的“到馆图书上架服务时间”指标共同反映新书能否及时为读者揭示并提供服务;2012 年《全国少年儿童图书馆基本藏书目录》发布,为我国少儿图书馆馆藏资源建设提供了指导,故新增“《全国少年儿童图书馆基本藏书目录》入藏率”指标^①;新增“图书著录

① 在面向全国征求意见过程中,有个别馆提出“《全国少年儿童图书馆基本藏书目录》2012 年 9 月才提出,作为新增指标时间太仓促,建议作为下一次的评估标准提出”。修订组慎重讨论后,认为“该指标的设置一方面旨在考察少儿图书馆现有馆藏的结构和质量,另一方面也可少儿图书馆未来馆藏建设提供指导性建议,《全国少年儿童图书馆基本藏书目录》(2012)中超过 60% 为 2005 年以后的出版物,图书馆仍可进行补藏”,因此未采纳删除指标的建议,但考虑到发布时间较短,适当调低了指标值。

规范化”,以与现有指标“图书标引规范化”相呼应。

删除指标4项。考虑到评估实践中较难操作,删除了指标“图书标引误差率”、“图书著录误差率”;考虑到考核结果可能无法真实全面反映图书馆业务水平,且不符合少儿多动的阅读习惯,删除了指标“闭架藏书排架误差率”和“开架藏书排架误差率”。

调整指标若干项。“总藏书量”是文献资源方面首先需要考核的指标,因此调整至此;“图书新增藏量”指标值上调;数字资源已经成为少儿图书馆馆藏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未来发展方向,故将“数字资源建设”指标细化为“数字资源总量”和“自建数据库”,并同时考核自建数据库的容量和质量。

3.2.4 服务工作

该部分新增指标2项。新增“流动服务”,并将流动图书馆(车)和分馆^①建设都包含在内,以鼓励各馆突破现有馆舍局限,为读者提供更加便利的服务;新增“到馆图书上架服务时间”,与第三部分“文献资源”下的“当年新入藏图书编目率”共同反映新书能否及时为读者揭示并提供服务。

调整指标若干项。根据《公共图书馆服务规范》^[7]要求,各级独立建制的少年儿童图书馆每周开放时间不少于40小时,故将“每周开馆时间”指标最低值从36小时调整为40小时;将原“图书馆网站”指标改为“网络服务”,并细化为“图书馆网站建设与维护”和“网站访问量”,以鼓励少儿图书馆借助互联网开展远程服务;考虑到原“导读服务”和“读者活动”指标设置有交叉的地方,容易重复统计评估,故将该两项指标合并为“社会教育服务”。

3.2.5 协作协调

此次修订将原有“业务研究”中的“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数”调整至“人员”下,作为对从业人员研究能力的考核,“组织地区性学术活动”则归并到“组织本地区少儿图书馆、室开展协作协

调”中。

“业务辅导和培训”部分将“业务培训”指标细化为“培训次数”和“接受培训地市级少儿图书馆/本地区地市级少儿图书馆总数”,从数量和参与度两个角度考核培训效果。

“其他协作协调”部分则细化为四个指标,对被考核馆与本地区少儿图书馆、其他类型图书馆、少儿教育机构以及与其他地区的少儿馆、少儿教育机构协作协调情况进行综合考核。

3.2.6 管理与表彰

这部分修改主要体现在表彰、奖励部分。考虑到国家和地方的表彰、奖励可以视为对图书馆工作的另一种评估,原来所占分值偏低,故将表彰分值从20分调高至50分,同时调高各级表彰奖励的分值。

3.2.7 重点文化工程

考虑到近年新启动的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计划等全国性文化工程需要各馆积极参加,同时各地方政府开展的地区性文化工程也对促进本地区少儿图书馆建设有重要意义,故在保留对“文化共享工程”考察的基础上,新增“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计划”、“本地政府文化工程”等指标,鼓励各馆积极参与全国和地区性文化工程,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发挥作用。同时,考虑到与普通公共图书馆相比,目前少儿图书馆参与文化工程的程度还不够高这一现实,采取了选择性测评方式,被考核馆可以自主从后3项工程中选择任一项进行测评。

3.3 其他

此次修订明确了不同分值的档数划分标准。第四次评估标准的分值档数划分没有明确规范,以10分为例,在指标“读者用房面积/总面积”中分为三档,在指标“阅览坐席”中分为四档,在指标“电子阅览室计算机数量”中则分为五档。基于此,此次修订对分值档数进行了规范,统一确定分值为15

① 此处分馆指非独立建制的图书馆派出机构,包括图书馆与企事业单位、政府部门等其他社会机构共建的分馆。如果从评估角度看,只能作为被评估图书馆的一部分,并没有资格独立参加评估。

分及其以上的细分为五档,分值为10—14分之间的分为四档,分值为10分以下的分为三档,并据此对相应的指标值进行了调整。

此外,修订组还结合第四次评估的《少年儿童图书馆评估标准细则》,在备注栏中增加相关细化说明,以便于评估组和被评估馆了解具体评估方法和要求。

4 几点思考

在历时10个月的修订过程中,修订组成员广泛开展国内外调研,并对前四次评估效果和事业发展现状进行了深入分析,在此基础上完成了评估标准的最终文本。标准修订工作已经结束,修订的具体效果如何,还要看公共图书馆第五次评估定级工作开展后的实际情况,尤其是作为被评估对象的各级少儿图书馆的反馈。作为修订组成员,笔者有几点思考。

首先,在修订过程中发现,我国少儿图书馆统计数据存在缺失。《中国图书馆年鉴》是我国图书馆事业发展状况尤其是数据统计的最权威来源,然而,它只对包含少儿图书馆在内的所有公共图书馆进行了省、市、县分级统计,而没有专门针对少儿图书馆的分级统计数据。2011年底我国共有6家省级少儿馆,仅占全国38个省级公共图书馆的16%,因此全国省级公共图书馆的分级统计数据对于省级少儿图书馆而言基本没有参考意义。由于文化部的评估定级工作是分级开展的,缺乏分级统计数据导致这次少儿图书馆标准修订中一些指标值的调整无法实现。

其次,在前期调研中还发现,与普通公共图书馆相比,业界对少儿图书馆评估工作、尤其是历次评估利弊得失方面的研究成果较少。笔者曾以主题为“少儿图书馆”并且主题为“评估定级”为检索路径,对CNKI期刊全文数据库进行了搜索,仅有的不足10条有效搜索结果几乎都是综述或总结,基本没有对评估本身的深度研究。2012年9月,文化部曾将第五次评估定级系列标准草案发各副省级以上文化主管部门、图书馆征求意见,收到专门

针对少儿图书馆系列的意见数十条,可见少儿图书馆界对于评估定级工作还是非常重视的,但如果不能将意见和建议提炼上升形成研究成果,对于每次相隔长达四年的评估工作来说,很难提供足够、有分量的参考。这些都是此次修订少儿图书馆评估标准的遗憾之处。

第三,在前期国内外调研中发现,少儿图书馆的发展尤其是专业化、精细化发展与标准规范体系的健全密切相关。国际图联早在1991年就发布了《国际图联儿童图书馆服务指南》^[9],随后又陆续发布《国际图联面向青少年的图书馆服务指南》^[10]和《国际图联面向婴儿和蹒跚学步儿童的图书馆服务指南》^[11]。英、美等图书馆事业较为发达的国家虽然没有或仅有少量独立建制的少儿图书馆,但几乎所有公共图书馆都提供少儿服务,针对少儿的图书馆服务标准也都比较完善。例如英国图书馆协会早在1991年就制定出台了《儿童和青少年:公共图书馆服务的图书馆协会指南》^[12]。美国图书馆协会于1997年发布《公共图书馆儿童服务员资格》^[13],许多州也都制定了各自的图书馆未成年人服务标准。

而在我国,目前还没有专门的少儿图书馆标准规范,关于少儿图书馆建设、管理与服务的规定散见于《公共图书馆建设标准》^[14]、《公共图书馆建设用地指标》^[15]、《公共图书馆服务规范》^[7]等多个标准规范中,而且大多数情况下,少儿图书馆都是作为公共图书馆的一类或者一部分适用执行,针对少儿图书馆或少儿服务的专门规定极少。例如《公共图书馆建设标准》中只有第22条关于少儿图书馆建筑面积,《公共图书馆服务规范》中只有5.1.2关于单独设立出入口和6.1.1关于每周开放时间是专门适用于少儿图书馆的具体规定,《公共图书馆建设用地指标》则完全没有。

文化部组织的第一次公共图书馆评估工作将少儿图书馆与普通公共图书馆区分开,专门制定了省、市、县各级少儿图书馆评估标准及定级必备条件^[16],这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视为我国第一个专门的少儿图书馆系列标准。目前,第五次省、市、县级少儿图书馆评估系列标准已被全国图书馆标准化

技术委员会作为 2012 年文化标准制修订推荐项目,获文化部正式批准立项,有望在 2014 年作为文化行业标准正式发布。希望这一系列标准的发布将在带动我国少儿图书馆相关标准的制订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参考文献:

- [1] 关于进一步加强少年儿童图书馆建设工作的意见(2010年)[EB/OL]. [2013-01-21]. http://www.gov.cn/zwgg/2010-12/14/content_1765361.htm. (Opinions on further strengthening the construction of children's libraries (2010)[EB/OL]. [2013-01-21]. http://www.gov.cn/zwgg/2010-12/14/content_1765361.htm.)
- [2] 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年)[EB/OL]. [2013-01-21]. http://news.xinhuanet.com/edu/2011-08/08/c_121830087.htm. (The outline of the program for Chinese children's development (2011-2020)[EB/OL]. [2013-01-21]. http://news.xinhuanet.com/edu/2011-08/08/c_121830087.htm.)
- [3] 潘兵,张丽,李燕博. 公共图书馆的未成年人服务研究[M].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1. (Pan Bing, Zhang Li, Li Yanbo. A study on public library service for minors[M]. Beijing: National Library of China Publishing House, 2011.)
- [4] 范并思. 公共图书馆未成年人服务[M].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 (Fan Bingsi. Public library service for minors[M]. Beijing: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2012.)
- [5] 国家图书馆发布《全国少年儿童图书馆基本藏书目录》(2012)[EB/OL]. [2013-01-21]. http://www.jyb.cn/book/dssx/201209/t20120903_508948.html. (National Library of China issued The Basic Catalogue of Books in National Children's Libraries[EB/OL]. [2013-01-21]. http://www.jyb.cn/book/dssx/201209/t20120903_508948.html.)
- [6] 文化部,财政部. 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EB/OL]. 2011-01-26. [2013-01-20]. http://www.gov.cn/zwgg/2011-02/14/content_1803021.htm. (Ministry of Culture, Ministry of Finance. Opinions on promoting free access to art galleries, public libraries and cultural centers(stations) in China[EB/OL]. 2011-01-26. [2013-01-20]. http://www.gov.cn/zwgg/2011-02/14/content_1803021.htm.)
- [7] 公共图书馆服务规范(GB/T28220—2011)[S]. 北京:中国标准出版社,2011. (Public library service specification (GB/T28220—2011)[S]. Beijing: Standards Press of China, 2011.)
- [8] 2010年各地区少儿公共图书馆基本情况[M]//中国图书馆学会,国家图书馆. 中国图书馆年鉴. 北京: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1: 622. (The basic information of children's public libraries in every region in 2010[M]// Library Society of China, National library of China. The Chinese Library Yearbook. Beijing: National Library of China Publishing House, 2011: 622.)
- [9] Guidelines for children's library service[EB/OL]. [2013-01-21]. <http://www.ifla.org/VII/s10/pubs/Childrens-Guidelines.pdf>.
- [10] Guidelines for library service for young adults[EB/OL]. [2013-01-21]. <http://www.ifla.org/VII/s10/pubs/Profrep107.pdf>.
- [11] Guidelines for library service to babies and toddlers[EB/OL]. [2013-01-21]. <http://www.ifla.org/VII/d3/pub/Profrep100.pdf>.
- [12] Catherine Blanshard. Children and young people: Library association guidelines for public library services, second edition[M]. London: Library Association Publishing, 1997.
- [13] 曾淑贤. 儿童图书馆经营管理与读者服务[M]. 台北:文化图书馆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203-204.

(Zeng Shuxian. The management and reader service of children's libraries[M]. Taipei: Culture and Library Management & Consulting Co., Ltd, 2004: 203-204.)

- [14] 公共图书馆建设标准(JB 108—2008)[S]. 北京:中国计划出版社,2008. (Public library building standard(JB 108—2008) [S]. Beijing: Chinese Planning Press, 2008.)
- [15] 公共图书馆建设用地指标(ZBBZH/GT—2008). 北京:中国计划出版社,2008. (Public library building land using indicators (ZBBZH/GT—2008) [S]. Beijing: Chinese Planning Press, 2008.)
- [16] 文化部. 关于在县以上公共系统少年儿童图书馆进行评估、定级工作的通知(1995年5月15日 文图发(1995)21号) [EB/OL]. [2013-02-17]. <http://vip.chinalawinfo.com/newlaw2002/slc/slc.asp?gid=29773>. (Ministry of Culture. Notice to conduct assessment and rating work in children's public libraries above the county level (May 15, 1995, No. 21) [EB/OL]. [2013-02-17]. <http://vip.chinalawinfo.com/newlaw2002/slc/slc.asp?gid=29773>.)

胡 洁 国家图书馆馆员。通讯地址:北京市中关村南大街33号。邮编:100081。

汪东波 国家图书馆馆长助理,研究院院长,研究馆员。通讯地址同上。

支 娟 李 彬 国家图书馆馆员。通讯地址同上。

(收稿日期:2013-01-16)